

臺南市 113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口腔保健議題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臺南市 113 學年度辦理健康促進學校計畫

貳、目的：

- 一、透過專家指導分享，研討本學年度口腔保健成效評價執行方式。
- 二、凝聚校群共識，發揮組織效益，建構全面性提升口腔衛生執行成效的有效策略。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臺南市南區日新國民小學
- 四、協辦單位：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肆、辦理日期：114 年 4 月 15 日(星期二) 上午 9 時至 12 時 30 分

伍、辦理地點：日新國小會議室(南區金華路一段 473 號)

陸、參加對象：

- 一、本市 113 學年度口腔保健議題校群請務必派員參加
中心學校：日新國小
種子學校：保東國小、南安國小、延平國小、安溪國小、東山國小、紀安國小、深坑國小、重溪國小、石門國小、錦湖國小、永安國小、大潭國小、竹橋國小、埤頭港國小、隆田國小等 15 校
請校長、學務(教導)主任、衛生組長、護理師或相關業務承辦人員務必出席。
- 二、本市 113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計畫主推口腔保健議題學校。
- 三、本市轄屬學校健康促進計畫業務相關人員或對口腔保健議題有興趣參與人員鼓勵自由參加。

柒、研習課程表：

1. 分組報告：口腔保健議題校群分享「口腔保健前後測成效評價」期中成果報告(第 1、2 章)，各校採 8 分鐘簡報。
2. 為利排程，請各校確實掌握報告時間。
3. 報告順序：中心學校：日新國小
種子學校：保東國小、南安國小、延平國小、安溪國小、東山國小、紀安國小、深坑國小、重溪國小、石門國小、錦湖國小、永安國小、大潭國小、竹橋國小、埤頭港國小、隆田國小

捌、活動流程：

序號	時間	活動名稱	講師
1	09:00-09:20	報到	日新國小團隊
2	09:20-10:20	口腔保健議題校群分享口腔保健前後測成效評價成果報告(第1、2章) (日新國小、保東國小、南安國小、延平國小、安溪國小、東山國小、紀安國小、深坑國小)	高雄醫學大學黃曉靈教授
3	10:20-10:30	休息	日新國小團隊
4	10:30-11:30	口腔保健議題校群分享口腔保健前後測成效評價成果報告(第1、2章) (重溪國小、石門國小、錦湖國小、永安國小、大潭國小、竹橋國小、埕頭港國小、隆田國小)	高雄醫學大學黃曉靈教授
5	11:30-12:30	口腔保健介入成效評價作法	高雄醫學大學黃曉靈教授
6	12:30	賦歸	

玖、經費來源：由 113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計畫經費項下支應。

拾、報名方式：請參加人員自即日起至 114 年 4 月 11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前至教育局資訊中心學習護照系統登錄報名(選取日新國小)，公務人員部分請至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護照系統報名，並請所屬學校核予公(差)假，全程參加者核發研習時數 3 小時。

拾壹、承辦學校工作得力人員於活動結束後，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

拾貳、預期效益：

一、透過對話與分享，凝聚作法，擬定推動口腔保健的具體方向。

二、透過增能及相互討論，了解成效評價實施策略。

三、經由健康促進與學校衛生管理，營造校園優質成長空間。

拾參、為響應環保節能減碳，請參與人員儘量共乘並自備環保杯、環保餐具。

拾肆、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